# 

時間:民國 104年11月19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

地點:輔仁大學野聲樓3樓第1會議室

主席:劉振忠

出席:劉振忠 洪山川 林吉男 黄兆明 李克勉 蘇耀文

鍾安住 陳建仁 陸幼琴 劉志明 鄧世雄 柏殿宏

羅麥瑞 柯博識 葉紫華 詹德隆 武金正 李 驊

狄 剛

請假:郭維夏 吳韻樂

列席:

法 人:胡僑榮 蔡博賢

輔仁大學:江漢聲 賴効忠 聶達安 陳榮隆 魏中仁

李青松 曾慶裕 陳俊賢

輔大聖心高級中學:楊如晶

輔大聖心國民小學:藍美玉(馬乃忠代)

記錄:邱百俐、邱淑芬

#### 一、提案討論:

### 輔仁大學

案由1:提請審議本校及附設醫院籌備處103學年 度決算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2:提請審議本校103學年度新增及減少財產清

冊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3:提請同意本校賸餘款依據董事會章程及相 關法令進行投資案。

### 決議摘要:以董事總額過半數同意如下:

- (一)投資金額上限為新台幣1億元, 投資年限為自教育部核定曰起為 期2年。
- (二)設立投資管理委員會,投資應依據 章程、相關法令及天主教倫理之規 定為之。
- (三)訂定投資規則及管控辦法,經相 關流程核定後,據以執行。

案由4:提請審議本校英文名稱縮寫案。

決 議:本法人所設輔仁大學英文名稱縮寫為 FJCU。

案由5:提請同意本校附設醫院院長聘任案。

決議<u>摘要</u>: 照案通過江漢聲校長提名王水深教授擔 任輔仁大學附設醫院首任院長。

案由 6:提請核備附設醫院講座級主治醫師儲備案。

决 議:修正通過。

### 輔大聖心高級中學

案由1:提請審議「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教職員 工成績考核辦法」第十三條條文修正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 2:提請審議輔大聖心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全 校決算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3:提請審議輔大聖心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新增 及減少財產清冊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 4:請提請追認本校自 104 學年起,資料處理科 停止招生案。

决 議:追認通過。

案由 5:提請追認本校自 105 學年起,進修學校停止招生案。

决 議:追認通過。

## 輔大聖心國民小學

案由1:提請審議輔大聖心國民小學 103 學年度全 校決算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 2:提請審議輔大聖心國民小學 103 學年度新增 及減少財產清冊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### 董事會

案由1:提請審議本法人103學年度決算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 2:提請審議本法人及所設學校 103 學年度合併 決算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3:提請審議本法人103學年度新增及減少財產 清冊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4:本法人所設輔仁大學校長聘任契約報告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5:提請審議本法人會計、人事及總務等事項, 依循既有模式,由本法人所設最高層級學校 輔仁大學兼辦案。

决 議:照案通過。

案由 6:提請審議輔大聖心高級中學的未來發展方 向案。

### 决 議:

- 一、肯定校長對於校務的規劃,學校未來朝縮小 規模、精緻化經營之方向發展。
- 二、輔大聖心高中與小學在同一校園內,為生命 共同體,應積極加強合作,除在行政總務事 項的分擔外、加強各學制間生源之銜接與輔 導,務使輔大聖心學園永續發展。
- 三、目前小學正修訂校內相關規章及建置人事制度,且兩校旋復研擬合作模式,本會委請鍾安住董事、吳韻樂董事及蔡博賢會計長,進行協調及監督。

附帶決議:輔大聖心學園之總務事項及修繕等,除 聖心樓外,其餘大樓依兩校使用空間比 例分擔,公共區域共同負擔。

案由7:提請聘請董事會秘書案。

### 決 議:

- 一、照案通過,聘請輔仁大學邱百俐專員兼任董 事會秘書。
- 二、董事會秘書任期二年,連聘得連任之。

#### 二、報告事項:

### 輔仁大學

一、董事會上次會議決議及專責小組共識執行狀況:

事項1:輔仁大學使命特色發展室主任職掌修正 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:同意備查。

事項2:「輔仁大學專任師資名額管控作業原 則」及「輔仁大學專任師資員額調整作 業原則」案。

主席裁示:此兩項原則紫經董事會先後通過在 案,採併同施行。

### 二、校務報告:

事項1:本校校長新任期行政組織架構報告案。

事項 2:明(105)年7月份董事會議之校務專 題報告主題。 主席裁示:學校刻正研修教師聘任辦法,同意 依照校長建議,以此作專題報告之主 題,送明(105)年7月份董事會議。

事項3:本校附設醫院籌備處工作進度報告案。 主席裁示:

- 一、有關附設醫院「工程金額分層核決 表」,必備下列前提始得執行。
  - (一) 非有必要不得變更。
  - (二)不得影響總預算及獨立標單 預算。
  - (三)倘有變更,審定前必須備齊相關資料,具體述明理由,經建築師、營造廠及附設醫院籌備權責單位三方同意後,始可分層核決,並應存執建築師同意變更之證明文件。
- 二、經分層核決變更之事項,應定期彙報 董事會附設醫院經營管理專責小組。
- 三、請儘速訂定經費追加減審核機制送董事會議核備。

事項 4: 本校 105 學年預算, 教學、行政及使命 單位經常支出比例建議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:請依所提列之比例為目標,進行下 (105) 學年度預算之編列:

	103 學年度	105 學年度
項目	決算占經常 支出百分比	經常門支出預算 建議百分比
教學單位 (11 學院)	43.37%	45%
教學單位 (進修部)	2.93%	3.5%
行政單位	48.85%	47.5%
使命單位	4.85%	4%
經常門支出 合 計	100%	100%

事項5:本校師職比執行狀況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:爾後校內新增單位及非建制內之員額聘 僱(不含專案人員),依校內層級審核 後,經董事會同意後始得辦理。

事項 6: 本校宜聖宿舍工程進度報告案。

事項7:本校宗教學系、哲學系、天主教研修學士 學位學程及天主教學術研究院等特定的系 所發展報告案。

事項 8: 爭取 2017 臺北世大運足球項目決賽場地看 台新建工程案。

主席裁示:學校刻正進行數項重大工程,校內資金 需具運籌之彈性,以支應後續工程款及 未來的營運。本案不得以校內款項先行 墊支之方式辦理。 學校經評估後,倘若續行爭取本案,其 預算及經費來源提報董事會議。

### 輔大聖心高級中學

事項:校務報告。

### 輔大聖心國民小學

事項:校務報告。

#### 主席裁示:

### 一、規劃合理人事費支出:

為使全校(小學及幼兒園)有統一之辦法 及標準作為參據,請儘速研擬「敘薪辦 法」及「待遇支給要點」,送下(第18屆 第16)次會議審議。

### 二、建置法令規章:

請即修正組織規程,使各員額編制及行政組織架構(主任、組長、園主任等),均於組織規程內各有所本,修訂後送下(第18屆第16)次董事會議審議。

### 三、臨時動議:

### 輔仁大學

案由1:提請同意德芳外語大樓新建工程由原核定 1.5 億工程費用增加至178,444,206 元整,不足 款項28,444,206 元整由外語學院基金支付案。 决 議:所提增加之預算,由學校籌措。

倘由校內款項或基金先行支應,應經相關管 理或審核機制同意後,並研訂逐年歸墊計劃 行之。

案由 2:提請同意以資金調度方式補足資金缺口,續 行宜聖宿舍興建相關作業案。

決 議:增加之預算上限為 1.3 億元(不含家具床組),同意以資金調度方式續行宜聖宿舍與 建工程。

案由3:提請審議輔仁大學副院長職與副系主任職 設立的正當性案。

#### 决 議:

- 一、應訂定副主管設立辦法,且以自籌經費支應 為原則。
- 二、擬增設之副主管職,應相應修訂組織規程 等法規,使其行使職權依法有據,編制架 構明確。
- 三、請釐清校內副主管之發聘單位或發聘者, 彙整後送下(第18屆第16)次董事會議。

附帶決議:天主教學術研究院下轄數所研究中心,部 分中心成立久遠,請學校審視其功能是否 達致設立之目標。

# 輔大聖心國民小學

案由:提請撤除104學年度若瑟樓外牆整修案。

決議:同意撤案。

未來因校務規劃仍有執行本案之必要,必須再依程序重新提案送董事會議審議。

# 董事會

案由:提請審議本法人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四、下次開會時間:105年3月17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。